关于做好2026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院、系、所、中心：

按照《2026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公告》（见文后附件,可在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网站下载）和上级部门的通知要求，现就我校做好申报组织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项目申报受理范围

本次受理申报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包括一般项目、重点项目、青年项目。

一般项目应立足各学科的历史、理论、方法和应用，面向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学科建设与发展实际,体现申请人的学术素养,围绕对于推进理论创新和学术创新具有支撑作用的一般性基础问题、对于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实践具有指导意义的专题性应用问题，开展具有学科视角的基础性创新性研究。

重点项目应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经济社会发展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哲学社会科学重要基础和前沿问题开展原创性研究，鼓励学科交叉。申请人应具有较好的前期研究基础，预期成果体量和质量应高于一般项目。**申报重点项目评审未通过的，原则上不再转立为一般项目。**

青年项目旨在加强对青年人才的扶持和培养,发挥青年学者优势，推进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和应用创新。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将持续提升青年项目立项规模。

二、选题要求和重点方向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明确列出重点研究方向，**不发布分学科具体课题指南。**申请人应按照前述项目类别的定位和要求，树立问题导向、增强问题意识，聚焦党和国家战略需求、中国式现代化理论和实践问题、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基础性前沿性学术问题，从学科视角按照选题规范自主拟定题目申报。鼓励申请人依据《2026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重点研究方向》（见附件1），根据自身研究基础从不同学科领域、不同研究视角自拟题目，细化研究问题，**不直接将研究方向作为具体选题申报。**申请人需对照已立项课题和研究成果，避免重复研究。

三、申报人条件

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具有博士学位。

青年项目：男性申请人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91年6月7日后出生），女性申请人年龄不超过40周岁（1986年6月7日后出生）。

符合申报要求的**在站博士后人员**可申请，其中全脱产博士后须从所在博士后工作站申请，在职博士后可以从所在工作单位或博士后工作站申请。

四、资助额度和完成时限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的**资助额度：**重点项目35万元，一般项目、青年项目20万元。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完成时限：**基础理论研究一般为3—5年，应用对策研究一般为2—3年。

五、申报的限定原则

申请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申报其他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 2 个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请；在研国家级项目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 1 个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请。**申报本次年度项目的申请人不能申报 2026 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

在研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新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结项证书标注日期在 2026 年 6 月 7 日之前）。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的申请人，同年度不能申报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项目同年度申请人的课题组成员也不能作为负责人以内容基本相同或相近选题申请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六、注意事项

1. 本次实行网络申报（https://xm.npopss-cn.gov.cn/），同时需提交申报书纸质材料。请申报人按照申报公告要求，**在 2026 年 5 月 20 日前完成个人用户注册**，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申报填写。已有账号者无需再次注册。

2. 申报课题实行同行专家通讯初评，初评采用《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课题论证活页》（含《选题说明》，以下简称《课题论证活页》，见附件 3）匿名方式。**《课题论证活页》论证字数一律不超过 7000 字（含图表内容，其中《选题说明》不超过**

300字），**并承诺具有相关领域研究基础，不得出现任何可能透露申请人身份的信息。**

3. 根据公告要求，本次继续实行**限额申报**。我校将按照上海市下达的申报限额要求，组织校内项目审核推荐。

4. 申请人须按照附件3《申报数据代码表》填写《2026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请书》和《论证活页》。

5. 申请时须仔细研究**《2026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公告》，对照要求完成申报材料。**

6. 如上级单位另有工作要求,后续补充通知。

七、申报受理安排

1. 论证安排：学校计划于5月20-26日期间组织大学科的专家论证工作，具体安排另行通知，请通知申请人预留时间。此前请各院系自行组织完成院系论证。

2. 线上受理：2026年5月29日申报系统开放，**申请人于6月3日（周三）22：00前完成系统提交，未在此日期前提交的项目将不予受理，**后续由学校组织审核推荐。

3. 线下纸质材料提交：6月15日之后，项目负责人可登录申报系统，**点击“下载申请书”打印**。纸质版《申请书》一式4份，统一用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课题论证活页》不需提交纸质版。**注意：申请人承诺处，申请人须签章；数据表中，课题组成员须签字，可电子签；申请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中按申请书模板粘贴内容；自行检查申请书，保证图表的完整性，不得出现乱码。**请各院系于6月22日（周一）14:00之前汇总并核对后提交至袁成英楼419室。

文科科研处联系人：李琬　65647807

有关申报系统及技术问题请咨询400-800-1636,电子信箱：support@e-plugger.com。

附件：

1. 2026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公告
2. 2026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重点研究方向
3.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数据代码表（2026年）
4. 2026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请书-复旦
5.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课题论证活页
6. 2026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申请书填写注意点

文科科研处

2026年5月7日